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郭美吟

電話：05-3620123#385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meiyin@mail.cyhg.gov.tw

61249

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1號

受文者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處人任字第103000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教育部函以，新編《教育人事法規彙編》業已登載該部網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7月17日臺教人（一）字第103010474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法規全文內容已登載至該部人事處網站>教育人事法規/釋例>103年5月版教育人事法規彙編項下；及本處檔案下載區與C.C.S.人事服務平台，如有需要，請自行上網瀏覽下載應用。
- 三、檢附旨揭部書函影本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處長沈德蘭